

食品法典委员会



联合国粮食及
农业组织



世界卫生组织

C

Viale delle Terme di Caracalla, 00153, 意大利罗马-电话: (+39) 06 57051-电子邮件: codex@fao.org-www.codexalimentarius.org

议题 4

CX/CAC 16/39/4 Add.2

粮农组织/世界卫生组织联合食品标准计划

食品法典委员会

第 39 届会议，粮农组织总部

2016 年 6 月 27 日-7 月 1 日，意大利罗马

步骤 5 采纳

委员会被呈请以标准草案、行为准则或其他建议的名义，采纳在食品法典标准与相关文本起草统一规程步骤 5 所提交的多份草案拟议文本。这些文本详见下文所列，一起采纳，将进入步骤 6，交由相关食品法典下属部门进一步研究。

食品法典部门	标准与相关文本	工作编号	参考号
乳和乳制品法典委员会	乳渗透粉拟议草案	N16-2015	参见附录 1

CL 2016/12-MMP: 乳渗透粉拟议标准草案

由新西兰(乳和乳制品法典委员会所在国)编制

1. 通告函 [CL 2016/12-MMP](#) 呼吁基于电子工作组(EWG)的工作成果, 对相关建议提出意见, 推进乳渗透粉拟议标准草案。
2. 这些建议是, 各成员国:
 - **支持**推动乳渗透粉拟议标准草案进入步骤 5;
 - **同意**乳和乳制品法典委员会继续以通信形式开展工作, 研究防结块剂使用问题, 并向食品法典委员会第 40 届会议汇报结果; 以及
 - **注意到**有关食品添加剂、食品标签和化验方法的规定应取得相关平行委员会的认可。
3. 此次共收到 9 个成员国和 1 个观察员组织的答复意见¹。这些意见可前往 [Comments to CL2016/12-MMP](#) 查阅(仅提供语言种版本)。
4. 五个成员国(加拿大、印度、墨西哥、瑞士和美国)和国际乳品业联合会认为已取得重大进展, 支持拟议草案进入步骤 5。这些国家还支持继续通过通信方式开展工作, 尤其是解决有关防结块剂使用的重大未决问题, 并指出标准里的平行规定有必要取得相关委员会的认可。
5. 两个成员国(澳大利亚和哥伦比亚)认为, 鉴于问题仍在研究之中, 这项标准应继续停留在步骤 3。
6. 五个国家(阿根廷、智利、哥伦比亚、印度和墨西哥)针对拟议草案的具体要点以及西班牙文本的措辞提出了看法。
7. 根据上述答复意见, 建议食品法典委员会:
 - (i) **推动**乳渗透粉拟议标准草案进入步骤 5, 并要求在步骤 6 提出意见, 特别指出需要推进有关防结块剂使用这一重大未决问题; 以及
 - (ii) **同意**新西兰与丹麦合作:
 - 充分考虑步骤 6 所提交的意见以及对 [CL 2016/2-MMP](#) 和 CL 2016/12-MMP 的答复意见, 编制标准草案修订版;
 - 分发修订草案给成员国/组织;
 - 提交修订草案的相关章节给平行委员会批准认可; 以及
 - 提交修订草案给第 40 届食品法典委员会考虑

¹ 阿根廷、澳大利亚、加拿大、智利、哥伦比亚、印度、墨西哥、瑞士、美国和国际乳品业联合会。